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 的 “双高建设”教学实训专业群（三）（二次）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通顶柜、高级心肺复苏训练及考核系统、除颤仪训练器、模拟自动体外除颤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医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8 人，营业收入为 2,362.46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陆拾贰万肆仟陆佰元），资产总额为 4,188.68 万元（大写：肆仟壹佰捌拾捌万陆仟捌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实训室无线全录播系统（核心产品）、视频矩阵、展示互动宝（学生机）、移动数据采集系统（教师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州市吉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 人，营业收入为 5,573 万元（大写：伍仟伍佰柒拾叁万元），资产总额为 6,455 万元（大写：陆仟肆佰伍拾伍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自动体外除颤仪（含机柜），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普美康（江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7 人，营业收入为 1,245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肆拾伍万元），资产总额为 1,889 万元（大写：壹仟捌佰捌拾玖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西安南森格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30 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